

#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部分ETF增加华鑫证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

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,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华鑫证券”)签署的协议,自2021年10月27日起,本公司增加华鑫证券为旗下部分ETF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,具体的业务流程、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华鑫证券的规定为准。

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## 一、适用基金

序号	二级市场交易代码	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	基金名称	场内简称	扩位证券简称
1	510900	510901	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H股ETF	H股ETF
2	513050	513051	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中概互联	中概互联网ETF
3	513090	513091	易方达中证香港证券投资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香港证券	香港证券ETF

二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### 1. 华鑫证券

注册地址: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20C-1房

办公地址: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号

法定代表人:俞洋

联系人:刘熠

联系电话:021-54967387

客户服务电话:95323(全国)、400-109-9918(全国)、029-68918888(西安)

传真:021-54967293

网址:www.cfsc.com.cn

### 2.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:400-881-8088

网址:www.efunds.com.cn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,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(更新)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(更新)等基金法律文件,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,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,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,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,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,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,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由投资者自行负责。

特此公告。

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2021年10月27日